

中共巨鹿县委党校收费项目公示

为进一步规范干部教育培训工作，充分发挥党校干部教育培训主渠道、主阵地作用，中共巨鹿县委党校对培训班收费项目进行公示，公示信息如下：

收费项目	收费标准	收费主体	计费单位	收费依据	收费范围	收费对象	征收方式	减免规定
短期培训费	市内标准：住宿费120元/人/天，伙食费90元/人/天，场地费、资料费、交通费80元/人/天，其他费用60元/人/天，市外异地培训收费标准与组织单位协商确定	中共巨鹿县委党校	350元/人/天	《邢台市财政局 邢台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发布2024年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的公告》(邢财非税〔2024〕2号)、《巨鹿县财政局 中共巨鹿县委组织部关于印发〈巨鹿县县级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(巨财〔2022〕6号)	培训单位	培训主办单位或委托单位	执收单位开具电子缴款通知书，缴费人通过微信支付宝扫码、网银、手机银行等渠道缴费。	无

注：其他费用是指现场教学费、设备租赁、文体活动费药费等与培训有关的其他支出。

监督举报电话：0319-4312815